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江三桥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其中副总经理江三桥先生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 90,0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指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公司股本 421,365,835 股）的 0.0214%。

公司收到江三桥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三桥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仍持有公司股份 363,883 股，占公司最新总股本（指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公司股本 445,134,201 股）的 0.0817%。

二、其他相关说明

江三桥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

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江三桥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安徽荃银高科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